



第七十七届会议

议程项目 93

维护国际安全——东南欧的睦邻关系、稳定和发展

第一委员会的报告

报告员：纳齐姆·哈勒迪先生(阿尔及利亚)

一. 导言

1. 大会在 2022 年 9 月 16 日第 3 次全体会议上，根据总务委员会的建议，决定将题为“维护国际安全——东南欧的睦邻关系、稳定和发展”的项目列入第七十七届会议议程，并分配给第一委员会。
2. 在 2022 年 9 月 29 日第 1 次会议上，第一委员会决定分三个阶段开展工作。第一阶段是就分配给它的所有裁军和国际安全项目，即项目 90 至 108 进行一般性辩论，以及就委员会的工作方法和方案规划，即项目 124 和 139 进行一般性辩论；第二阶段将专门进行专题讨论；第三阶段是就所有提案草案采取行动。
3. 在 10 月 3、4、6 和 7 日以及 10 至 13 日第 2 至 10 次会议上，委员会就项目 90 至 108 举行了一般性辩论。在 10 月 13 日第 10 次会议上，委员会还就项目 124 和 139 举行了一般性辩论。在 10 月 14 日第 11 次会议上，委员会与裁军事务高级代表和各区域组提名的军备控制和裁军领域其他高级官员进行了交流。委员会还于 10 月 14 日、17 日至 21 日和 24 日至 27 日举行了 14 次会议(第 11 次至第 24 次)，与独立专家进行专题讨论和小组交流。在这些会议上以及在行动阶段，介绍和审议了决议草案。在 10 月 27 日第 23 次会议上，委员会举行了第一和第四委员会关于空间安全和可持续性可能面临的挑战的联席小组讨论。在 10 月 28 日和



31 日及 11 月 1 日至 4 日举行的第 25 至 32 次会议上，委员会就所有决议和决定草案采取了行动。¹

4. 这一项目下没有提出供审议的文件。

二. 决定草案 [A/C.1/77/L.12](#) 的审议情况

5. 在 11 月 4 日第 31 次会议上，委员会面前有北马其顿代表团提出的题为“维护国际安全——东南欧的睦邻关系、稳定和发展”的决定草案([A/C.1/77/L.12](#))。

6. 在同次会议上，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了决定草案 [A/C.1/77/L.12](#)(见第 7 段)。

¹ 关于委员会讨论该项目的情况，见 [A/C.1/77/PV.2](#)、[A/C.1/77/PV.3](#)、[A/C.1/77/PV.4](#)、[A/C.1/77/PV.5](#)、[A/C.1/77/PV.6](#)、[A/C.1/77/PV.7](#)、[A/C.1/77/PV.8](#)、[A/C.1/77/PV.9](#)、[A/C.1/77/PV.10](#)、[A/C.1/77/PV.11](#)、[A/C.1/77/PV.12](#)、[A/C.1/77/PV.13](#)、[A/C.1/77/PV.14](#)、[A/C.1/77/PV.15](#)、[A/C.1/77/PV.16](#)、[A/C.1/77/PV.17](#)、[A/C.1/77/PV.18](#)、[A/C.1/77/PV.19](#)、[A/C.1/77/PV.20](#)、[A/C.1/77/PV.21](#)、[A/C.1/77/PV.22](#)、[A/C.1/77/PV.23](#)、[A/C.1/77/PV.24](#)、[A/C.1/77/PV.25](#)、[A/C.1/77/PV.25](#) (复会 1)、[A/C.1/77/PV.26](#)、[A/C.1/77/PV.27](#)、[A/C.1/77/PV.28](#)、[A/C.1/77/PV.29](#)、[A/C.1/77/PV.30](#)、[A/C.1/77/PV.31](#) 和 [A/C.1/77/PV.32](#)。

三. 第一委员会的建议

7. 第一委员会建议大会通过以下决定草案：

维护国际安全——东南欧的睦邻关系、稳定和发展

大会决定将题为“维护国际安全——东南欧的睦邻关系、稳定和发展”的项目列入其第七十九届会议临时议程。
